

证券代码：873586

证券简称：精鼎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炳祥主持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总结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作出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预测，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3 年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根

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0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1)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权益分派的预案》

1.议案内容：

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